

外交部网站发布《美国民主情况》报告

据新华社北京12月5日电 外交部网站5日发布《美国民主情况》报告。报告全文约1.5万字,除序言和结束语外,还包括“何为民主”“美国民主的异化及三重弊害”两部分。报告说,民主是全人类的共同价值,是各国人民的权利,而不是哪个国家的专利。报告说,历史上,美国民主的发展有其进步性,政党分立等是对欧洲封建专制的否定和革新。但是,随着时间的迁移,美国的民主制度逐渐异化和蜕变,已经越来越背离民主制度的内核和制度设计的初衷。报告从“制度瘫痪积重难返”“民主实践乱象丛生”“输出所谓民主产生恶果”三个方面详述了美国民主的异化及其弊害。报告说,当下的美国,对内切实切实保障民众的民主权利,完善自身民主制度,对外应承担更多的国际责任,提供更多的公共产品,而不是对内只讲程序民主、形式民主而忽视实质民主和结果民主,对外将美式民主强加于人,以价值观为手段划分阵营,打着民主的旗号干涉、颠覆、侵略之实。报告说,当前,国际社会正在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经济增长放缓、气候变化危机等全球性紧迫挑战。各国应该超越不同制度分歧,摒弃零和博弈思维,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弘扬和平、发展、公平、正义、民主、自由的全人类共同价值,相互尊重、求同存异、合作共赢,共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迈入新征程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年)》,5日正式向社会公布。《行动方案》明确到2025年,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取得新进步的行动目标,是“十四五”时期进一步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加快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行动指南。2018年中央印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方案》,至今农村环境整治成效如何?此次印发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方案(2021—2025年)》有何深意?从“摆脱脏乱差”到“追求乡村美”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将迈入新的征程。

中国人民大学副校长、环境学院院长朱信凯说,从“三年行动”到“五年行动”,从“整治”到“整治提升”,深刻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充分彰显了党中央、国务院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的战略决心和坚强决心,积极回应了广大人民群众对建设美丽乡村、过上高品质生活的热切期盼。

朱信凯说,《行动方案》紧扣农村厕所革命、生活污水治理、村容村貌提升等重点任务,进一步完善政策举措,健全体制机制,在已有整治成果基础上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更加有针对性的安排,更加规范的方式。

坚持好不求快

唐华俊表示,按照《行动方案》部署,东部地区、中西部城市近郊区等有基础、有条件的地区要实现农村人居环境全面提升,中西部有较好基础、基本具备条件的地区要持续完善,地处偏远、经济欠发达的地区要有明显改善。这充分体现了新发展阶段要把坚持数量服从质量、进度服从实效、好不求快的原则要求贯彻始终,保持战略定力和历史耐心,不断提升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农业农村部有关负责人表示,“十四五”时期将采取有力措施,下大力气加以解决。

进入全面升级的新阶段

中国工程院院士、中国农业科学院原院长唐华俊认为,《行动方案》的实施,标志着农村人居环境建设已经进入了系统提升、全面升级的新阶段。三年行动的成果将进一步巩固拓展,农村人居环境的区域发展将更加平衡、基础设施将更加完善、管护机制将更加健全,农村人

哈尔滨市12月4日0-24时疫情通报

目前,全市六个主城区正在进行第二轮全员核酸检测。请区域内市民群众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时前往采样点进行核酸检测。采样时,请主动出示“龙江健康码”等信息,全程规范佩戴口罩,不插队、不交谈、不聚集,与他人保持1米以上间隔,听从现场工作人员指引,有序完成扫码、登记、采样等工作流程。在等待核酸检测结果期间,请广大市民群众自觉居家,非必要不外出、不聚集、不聚会、不聚餐。为确保核酸检测全覆盖、无遗漏,将对核酸检测实行“龙江健康码”赋码管理,未按疫情防控要求进行核酸检测的人员“龙江健康码”将会调整为“黄码”,待完成检测且结果为阴性的,“龙江健康码”会调整为“绿码”。如因核酸检测信息有误导致码色异常,居民可持核酸检测记录及有效证件到所在地社区(村屯),由社区(村屯)“龙江健康码”管理员核

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送达公告 香水强执决[2021]16号 当事人姓名:孙晓红 地址: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 你在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阿什河河道管理范围内修建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一案,本局于2021年11月17日依法向你送达了《限期拆除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决定书》(文号:香水限拆决[2021]20号),但你在本局决定的期限内未履行行政决定。2021年11月30日本局依法向你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文号:香水强催[2021]16号),催告你在2021年12月3日前自行拆除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你在规定期限内仍未及时履行。本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五条第一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决定对你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强制拆除,所需费用由你承担。你若对本行政决定不服,可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60日内向香坊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6个月内依法向香坊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哈尔滨市香坊区水务和交通运输管理局 2021年12月6日

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送达公告 香水强执决[2021]4号 当事人姓名:张立国 地址: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 你在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阿什河河道管理范围内修建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一案,本局于2021年11月17日依法向你送达了《限期拆除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决定书》(文号:香水限拆决[2021]18号),但你在本局决定的期限内未履行行政决定。2021年11月30日本局依法向你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文号:香水强催[2021]4号),催告你在2021年12月3日前自行拆除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你在规定期限内仍未及时履行。本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五条第一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决定对你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强制拆除,所需费用由你承担。你若对本行政决定不服,可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60日内向香坊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6个月内依法向香坊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哈尔滨市香坊区水务和交通运输管理局 2021年12月6日

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送达公告 香水强执决[2021]5号 当事人姓名:苏凤荣 地址: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 你在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阿什河河道管理范围内修建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一案,本局于2021年11月17日依法向你送达了《限期拆除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决定书》(文号:香水限拆决[2021]19号),但你在本局决定的期限内未履行行政决定。2021年11月30日本局依法向你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文号:香水强催[2021]5号),催告你在2021年12月3日前自行拆除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你在规定期限内仍未及时履行。本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五条第一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决定对你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强制拆除,所需费用由你承担。你若对本行政决定不服,可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60日内向香坊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6个月内依法向香坊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哈尔滨市香坊区水务和交通运输管理局 2021年12月6日

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送达公告 香水强执决[2021]6号 当事人姓名:刘晓明 地址: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 你在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阿什河河道管理范围内修建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一案,本局于2021年11月17日依法向你送达了《限期拆除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决定书》(文号:香水限拆决[2021]10号),但你在本局决定的期限内未履行行政决定。2021年11月30日本局依法向你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文号:香水强催[2021]6号),催告你在2021年12月3日前自行拆除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你在规定期限内仍未及时履行。本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五条第一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决定对你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强制拆除,所需费用由你承担。你若对本行政决定不服,可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60日内向香坊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6个月内依法向香坊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哈尔滨市香坊区水务和交通运输管理局 2021年12月6日

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送达公告 香水强执决[2021]7号 当事人姓名:柳阳喜 地址: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 你在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阿什河河道管理范围内修建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一案,本局于2021年11月17日依法向你送达了《限期拆除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决定书》(文号:香水限拆决[2021]11号),但你在本局决定的期限内未履行行政决定。2021年11月30日本局依法向你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文号:香水强催[2021]7号),催告你在2021年12月3日前自行拆除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你在规定期限内仍未及时履行。本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五条第一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决定对你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强制拆除,所需费用由你承担。你若对本行政决定不服,可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60日内向香坊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6个月内依法向香坊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哈尔滨市香坊区水务和交通运输管理局 2021年12月6日

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送达公告 香水强执决[2021]8号 当事人姓名:黄贵富 地址: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 你在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阿什河河道管理范围内修建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一案,本局于2021年11月17日依法向你送达了《限期拆除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决定书》(文号:香水限拆决[2021]12号),但你在本局决定的期限内未履行行政决定。2021年11月30日本局依法向你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文号:香水强催[2021]8号),催告你在2021年12月3日前自行拆除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你在规定期限内仍未及时履行。本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五条第一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决定对你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强制拆除,所需费用由你承担。你若对本行政决定不服,可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60日内向香坊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6个月内依法向香坊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哈尔滨市香坊区水务和交通运输管理局 2021年12月6日

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送达公告 香水强执决[2021]9号 当事人姓名:马国华 地址: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 你在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阿什河河道管理范围内修建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一案,本局于2021年11月17日依法向你送达了《限期拆除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决定书》(文号:香水限拆决[2021]13号),但你在本局决定的期限内未履行行政决定。2021年11月30日本局依法向你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文号:香水强催[2021]9号),催告你在2021年12月3日前自行拆除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你在规定期限内仍未及时履行。本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五条第一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决定对你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强制拆除,所需费用由你承担。你若对本行政决定不服,可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60日内向香坊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6个月内依法向香坊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哈尔滨市香坊区水务和交通运输管理局 2021年12月6日

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送达公告 香水强执决[2021]10号 当事人姓名:赵文延 地址: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 你在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阿什河河道管理范围内修建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一案,本局于2021年11月17日依法向你送达了《限期拆除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决定书》(文号:香水限拆决[2021]14号),但你在本局决定的期限内未履行行政决定。2021年11月30日本局依法向你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文号:香水强催[2021]10号),催告你在2021年12月3日前自行拆除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你在规定期限内仍未及时履行。本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五条第一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决定对你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强制拆除,所需费用由你承担。你若对本行政决定不服,可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60日内向香坊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6个月内依法向香坊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哈尔滨市香坊区水务和交通运输管理局 2021年12月6日

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送达公告 香水强执决[2021]11号 当事人姓名:郭永奎 地址: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 你在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阿什河河道管理范围内修建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一案,本局于2021年11月17日依法向你送达了《限期拆除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决定书》(文号:香水限拆决[2021]15号),但你在本局决定的期限内未履行行政决定。2021年11月30日本局依法向你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文号:香水强催[2021]11号),催告你在2021年12月3日前自行拆除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你在规定期限内仍未及时履行。本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五条第一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决定对你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强制拆除,所需费用由你承担。你若对本行政决定不服,可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60日内向香坊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6个月内依法向香坊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哈尔滨市香坊区水务和交通运输管理局 2021年12月6日

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送达公告 香水强执决[2021]12号 当事人姓名:陆金福 地址: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 你在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阿什河河道管理范围内修建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一案,本局于2021年11月17日依法向你送达了《限期拆除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决定书》(文号:香水限拆决[2021]16号),但你在本局决定的期限内未履行行政决定。2021年11月30日本局依法向你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文号:香水强催[2021]12号),催告你在2021年12月3日前自行拆除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你在规定期限内仍未及时履行。本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五条第一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决定对你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强制拆除,所需费用由你承担。你若对本行政决定不服,可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60日内向香坊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6个月内依法向香坊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哈尔滨市香坊区水务和交通运输管理局 2021年12月6日

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送达公告 香水强执决[2021]13号 当事人姓名:郑臣宇 地址: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 你在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阿什河河道管理范围内修建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一案,本局于2021年11月17日依法向你送达了《限期拆除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决定书》(文号:香水限拆决[2021]17号),但你在本局决定的期限内未履行行政决定。2021年11月30日本局依法向你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文号:香水强催[2021]13号),催告你在2021年12月3日前自行拆除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你在规定期限内仍未及时履行。本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五条第一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决定对你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强制拆除,所需费用由你承担。你若对本行政决定不服,可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60日内向香坊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6个月内依法向香坊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哈尔滨市香坊区水务和交通运输管理局 2021年12月6日

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送达公告 香水强执决[2021]14号 当事人姓名:李林刚 地址: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 你在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阿什河河道管理范围内修建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一案,本局于2021年11月17日依法向你送达了《限期拆除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决定书》(文号:香水限拆决[2021]18号),但你在本局决定的期限内未履行行政决定。2021年11月30日本局依法向你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文号:香水强催[2021]14号),催告你在2021年12月3日前自行拆除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你在规定期限内仍未及时履行。本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五条第一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决定对你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强制拆除,所需费用由你承担。你若对本行政决定不服,可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60日内向香坊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6个月内依法向香坊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哈尔滨市香坊区水务和交通运输管理局 2021年12月6日

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送达公告 香水强执决[2021]15号 当事人姓名:管尊祥 地址: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 你在香坊区幸福镇莫力村靠河屯阿什河河道管理范围内修建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一案,本局于2021年11月17日依法向你送达了《限期拆除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决定书》(文号:香水限拆决[2021]19号),但你在本局决定的期限内未履行行政决定。2021年11月30日本局依法向你送达《行政强制执行催告书》(文号:香水强催[2021]15号),催告你在2021年12月3日前自行拆除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你在规定期限内仍未及时履行。本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第六十五条第一款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决定对你所建违法建筑物、构筑物强制拆除,所需费用由你承担。你若对本行政决定不服,可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60日内向香坊区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6个月内依法向香坊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哈尔滨市香坊区水务和交通运输管理局 2021年12月6日

房产土地出售 厂房办公楼出售 同城快捷旅馆出兑 写字楼出售 写字楼出售 商铺出租 饭店火锅店出兑 粮库出售 写字楼出租 厂房场地出租 店铺出兑 标准厂房办公楼出售 商铺出租 厂房办公楼出租 房产土地出售 厂房办公楼出售 同城快捷旅馆出兑 写字楼出售 写字楼出售 商铺出租 饭店火锅店出兑 粮库出售 写字楼出租 厂房场地出租 店铺出兑 标准厂房办公楼出售 商铺出租 厂房办公楼出租

约谈通知 道外区陶瓷三期棚改项目房屋征收工作已进入尾声,现搬进现场有部分空置房屋,工作组无法进行验收,直接影响陶瓷三期棚改项目征收推进。请在该项目征收范围内有未验收房屋的居民,自本协议通知见报之日起3日内与现场验收工作组联系,具体商谈并完成搬迁。对逾期不到的,后果自负。 房屋摸底序号: 一组:1-1号,1-4号,1-10号,1-193号,1-204号,1-204-1号,1-208号,1-209号,1-214号,1-217号,1-217-1号,1-220号,1-223号,1-223-1号,1-233号,1-234号,1-252号,1-255号,1-256号,1-257号,1-280号,1-281号,1-282号,1-290号,1-291号,1-292号,1-293号,1-294号,1-295号,1-296号,1-297号,1-298号,1-299号,1-300号,1-312号,1-383号,1-695号,1-696号,1-697号,1-709号,1-895号,1B-1号。 二组:2-213号,2-214号,2-215号,2-216号,2-217号,2-290号,2-292号,2-293号,2-311号,2-239号,2-103号,2-112号,2-116号,2-265号,2-266号,2-267号,2-268号,2-269号,2-270号,2-271号,2-272号,2-278号,2-279号,2-280号,2-